

## 撒母耳記下第十一章

以色列東征西伐的爭戰階段已接近尾聲，大衛亦無需在前線督軍，留守在耶路撒冷的皇宮之內。大衛在黃昏時才從床上起來，是因為國事煩重而導致這麼遲才起床，還是安於逸樂呢？相信是後者居多。不單如此，他從宮殿的高處，看見一個婦人沐浴，經文記載這婦人「容貌非常美麗」，於是就引起了大衛眼目的情慾了。大衛作為以色列的王，已經有很多的妻妾了，但他仍然不滿足。他立刻派人打聽這婦人是誰，就算知道拔示巴已為人妻，仍然派使者安排拔示巴入宮，並與她同房。大衛作為以色列的王，亦是神所揀選的王，應理有高於其他東方君王的道德操守。

經文沒有透露拔示巴的心態，她是否有拒絕大衛的要求，抑或她在皇權的威嚇下，不得不從。不過當她懷了孕之後，就去通知大衛，因為如果他丈夫烏利亞知道她懷了孕，她就會被判通姦之罪。在這種情況下，惟有大衛才能保護到她和胎中的孩子。

大衛知道後，當然想辦法掩飾，因此他從前線召回烏利亞回來，藉故詢問前線的情況後，然後叫他回家休息。一個戰士回到家，自然會與妻子有性的接觸，那麼拔示巴的懷孕便很自然了，也就可以掩飾大衛的罪了。然而，這名外邦的軍人，不單富有責任感，亦對神嚴守聖潔之禮，他回應大衛說：「約櫃，以色列和猶大都留在棚裏，我主約押和我主的僕人都在田野安營，我豈可回家吃喝，與妻子同房呢」，因此，烏利亞沒有回家與妻子團聚。

大衛見此計不通，於是又心生一計，第二日再召烏利亞入宮，然後與他大吃大喝，讓他醉酒，以為他會因為醉酒而回家休息，豈知烏利亞仍然沒有回家。大衛於是起了殺機，他寫了一封密函，讓烏利亞交給約押，吩咐約押派烏利亞前往最危險的前線，利用敵人之手，將他殺掉。約押亦不問理由，照大衛的吩咐而行，最後烏利亞就戰死沙場了。

大衛知道後，還假惺惺的說：「因為刀劍可能吞滅這人或那人」，歸咎是一場意外。他對烏利亞表現出麻木不仁的心態。而且烏利亞的七天居喪期一過，大衛就急不及待迎娶了拔示巴。經文記載「大衛做的這事，耶和華的眼中看為惡」，然而，大衛卻不知道自己的過犯，仍在享受罪中之樂。

雅各書 1:15 節曾講過：「私慾既懷了胎，就生出罪來；罪既長成，就生出死來」。大衛最初就是因為眼目的慾念懷了胎，因著放縱這情慾，以至一錯再錯，最後犯了姦淫、說謊，以及謀殺的罪行來。從懷胎到生出罪，可以是很短的時間，亦可能需要一段時間。如大衛在這階段能敏銳及知罪，就不會犯下更嚴重的殺人罪。大衛以往與神的關係很親密，能夠敏銳自己所犯的罪。今次事件，大衛都不自覺有錯，反映大衛當時的屬靈狀態應該沒有儆醒的心。今天，我們應對自己的言行，有一個儆醒的心，免讓自己陷入一錯再錯的罪行當中而不自知。